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灣高等法院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27號  
(刑事庭大廈)

承辦人：鄭桂芬

電話：(02)23713261#8615

傳真：(02)23753686

電子信箱：fenny86@judicial.gov.tw

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99號

受文者：景文技術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年5月 7日

發文字號：院鎮文孝字第10200028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甄選本院及轄區地方法院特約通譯，請惠予張貼公告週知  
通曉如說明二所示語言並有意願擔任特約通譯者，於 102年  
6月5日前逕向本院報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等法院及其分院建置特約通譯名冊及日費旅費報酬  
支給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次甄選特約通譯應具備通曉客語、賽夏族語、日語、韓語  
、英語、法語、德語、義大利語、波蘭語、泰語、越南語、  
印尼語、菲律賓語、柬埔寨語，並能以國語傳譯者。
- 三、檢附本院甄選公告、「高等法院及其分院建置特約通譯名冊  
及日費旅費報酬支給要點」及申請書各壹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、財團法人  
語文訓練測驗中心、臺北市外勞諮詢服務中心、新北市外勞諮詢服務中心、桃  
園縣外勞諮詢服務中心、新竹市外勞諮詢服務中心、新竹縣外勞諮詢服務中心  
、宜蘭縣外勞諮詢服務中心、基隆市外勞諮詢服務中心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  
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
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  
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學院、臺北市立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體育學院、國防大學  
、政治作戰學校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國立臺北藝  
術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銘傳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  
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德明技術學院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北臺科學技術學院、淡江  
大學、輔仁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、景文技術學  
院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致理技術學院、醒吾技術學院、亞東技

景文科大 總收文 102/05/08



1020003713

術學院、東南技術學院  
副本：

# 院長 陈宗鎮

裝

訂

線